**江山市市政府拆墙透绿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ZJZZ-ZFCG-2021-0001）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江山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江山市财政局

起草人：姜小飞 审核人：戴勤登

**二〇二一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_Toc36110473)

[**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6](#_Toc36110486)

[一、 投标须知前附表 6](#_Toc36110487)

[二、 投标须知 8](#_Toc36110488)

[三、 招标文件说明 8](#_Toc36110489)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9](#_Toc36110490)

[五、 投标保证金 10](#_Toc36110491)

[六、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1](#_Toc36110493)

[七、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_Toc36110494)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11](#_Toc36110495)

[九、 废标的情形 12](#_Toc36110496)

[十、 开标和评标 12](#_Toc36110497)

[十一、 授予合同 13](#_Toc36110498)

[十二、 法律责任 13](#_Toc36110499)

[十三、 其他 14](#_Toc36110500)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5](#_Toc36110501)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开评标程序** 15](#_Toc36110502)

[**一、**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3](#_Toc36110503)

[**二、** **评标原则** 23](#_Toc36110504)

[**三、** **注意事项** 23](#_Toc36110505)

[**四、** **评分标准** 23](#_Toc36110506)

[**五、** **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25](#_Toc36110507)

[**第五章合同（草案）** 26](#_Toc36110508)

[**第六章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9](#_Toc36110509)

[**一、** **投标文件封面** 29](#_Toc36110510)

[**二、** **资格文件** 30](#_Toc36110511)

[**三、**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33](#_Toc36110515)

[**四、** **报价文件格式** 38](#_Toc3611051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江山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委托，现就江山市市政府拆墙透绿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1. 招标项目编号：**ZJZZ-ZFCG-2021-0001**
2.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委托中介
3. 招标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备注 |
| 1 | 江山市市政府拆墙透绿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 1 | 项 | 110 | （详细采购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

1.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能承担本项目的制造商、经销商、代理商；

3. 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4.本项目谢绝联合体参与投标。

1. 招标文件的报名/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报名/发售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2．报名/发售地址：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未经网上报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标书售价(元)：0

1. 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以及驱动下载（办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官网）。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全流程操作指南详见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1.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2月4日9时00分00秒
2. 投标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将附件的供应商现场确认声明书填写并按手印，同时将原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当日规定时间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的备份文件,并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电子投标文件已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传送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的，其投标无效。**

1. 开标时间：2021年2月4日9时 00 分 00 秒
2. 开标地址：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号评审室（江山市景星西路万商城五号楼B一楼 ）
3. 投标保证金：

根据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自2019年6月1日起，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不得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亦同.

投标保证金(元)：0元 。

1. 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2. 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现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中型企业。满足《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满足《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监狱企业同样享受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标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其他事项

3.1注册供应商事宜

▲未注册加入一旦被确定为中标人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的三个工作日内按《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通知》[浙财采监字〔2009〕28号]文件的规定进行注册，否则，采购人将拒绝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可以直接按排名次之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2采购代理费

8000元，由中标单位承担，在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姜小飞

联系电话：0570-4057007

传真：/

地址：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山市文苑路89-3号二楼)

2、采购人名称：江山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联系人：王科长

联系电话：0570-4576135

传真：/

地址：江山市中山路118号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江山市财政局采监科

联系人：王科长

监督投诉电话：0570-4033811

传真：/

地址：江山市鹿溪中路240号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1.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江山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
| 2 | 项目名称 | 江山市市政府拆墙透绿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 |
| 3 | 采购预算 | 110万元 |
| 4 | 交货期限 | 2021年2月10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天 |
| 6 | 投标保证金 | 根据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自2019年6月1日起，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不得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亦同  投标保证金(元)：0元 |
| 7 | **网上注册：** | **投标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当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上进行供应商注册登记。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如不注册，视为放弃。** |
| 8 | **投标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2）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后提供三份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纸质版）给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
| ９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1年2月4日9时00分 00 秒（北京时间） |
| 10 | 开标地点 | 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5号评审室（江山市景星西路万商城五号楼B一楼 ） |
| 11 | 开标时间 | 2021年2月4 日9时00分 00 秒（北京时间） |
| 12 | **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当日规定时间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的备份文件,并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电子投标文件已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传送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的，其投标无效。** |
| 13 | 招标结果公告期限 | 1个工作日 |
| 14 | 签订合同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天内签订合同。 |
| 15 | 中标人履约保证金交纳 | 中标人通过电汇、转账、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履约保函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 |
| 16 | 履约保证金退还 | 项目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
| 17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谢绝联合体投标。 |
| 18 | **注意事项** | **1.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2.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 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

1. 投标须知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

* 1. 定义
     1. “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公司。
     2. “采购人”系指提出本次采购的委托单位：江山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3. “投标人”系指向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投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及使用手册等。
     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中标人必须承担技术协助、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2.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1. 招标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1.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 1.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 1. 特别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 招标文件说明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4. 评标办法及开评标程序
      5. 合同草案；
      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招标人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采购公告原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不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总体要求
      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 投标人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的形式**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 + 1. 【资格文件】
       1. ▲资格文件封面（格式以采购文件格式为准）；
       2. ▲投标函；
       3. ▲供应商资格声明；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5. ▲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6. ▲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参加投标人证件）；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网上电子件。

**注：资格审查不通过不进入下一轮评标**

* + 1. 【商务技术文件】
       1. 投标人自评分表；
       2. ▲详细的产品清单及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注明品牌型号及具体配置及产地）；
       3. ▲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投标人应按所投设备的实际参数填写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带“▲”的技术指标必须满足，否则视其投标无效）；
       4. 项目组成员；
       5. 配置参数；
       6. 技术方案；
       7. 施工组织方案；
       8. 售后服务、维保方案；
       9. 技术培训；
       10. 软件使用演示
       11. 涉及评分的其他材料及原件扫描件。
    2. 【报价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2. ▲报价明细表
       3. 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也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1. 投标文件内容填写说明
     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 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招标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的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5. 供应商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指定的第三方中间件和插件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否则，招标人可以拒绝其投标文件。
     6.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所投产品如与采购产品在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性能、工艺、材料、质量等方面有偏离或对产品配置有好的建议，应填写《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否则认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投标人在报价单中提供的总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施工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文件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浙财采监〔2019〕5号文件，自2019年6月1日起，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不得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亦同

投标保证金(元)：0元

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供应应商应按本须知的相关要求准备响应文件，每套文件须清楚的标明“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实施,避免因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导致投标方投标无效,投标方可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在政采云平台上最后生成的具备电子签章的备份加密投标文件(文件名后缀为备份文件四字的首字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传送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加密密码由投标方自行保管,如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情况（开标当日规定时间进行解密）,投标方可按照自身意愿确认是否同意提供加密密码解密传送至邮箱（313441833@qq.com)的备份文件,并以备份文件作为替代电子投标文件,如投标方未按照规定时间及要求提供有效备份文件，同时政采云上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将导致投标无效。电子投标文件已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供应商仅传送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的，其投标无效。**

* + 1. **鉴于近期“新冠疫情”防控需要，建议投标人授权代表不到投标现场。**
    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可直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60分钟内。**
  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4. 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 投标无效的情形
   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视为无效：
      1.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
      3. 电子投标文件且备份投标文件均解密失败的；
      4. 解密的投标文件未按规定要求提供电子签章的；
      5. 招标文件中有▲处条款投标人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6. 资格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包含投标报价的；
      7.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8.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9.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10.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 废标的情形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证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价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 开标和评标
   1. 开标
      1. 招标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会。
      2. **电子投标文件开标**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一个小时内。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审资格审查文件，若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

* 1. 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询标、评议和确定中标候选人。
     2. 在评标期间,若有需要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询标。
  2.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真实、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政采云系统上开标记录（报价）显示的报价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 评标
     1. 评定原则：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要求，综合评分确定中标人。
     2. 投标文件的澄清：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投标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澄清、询标内容通过电子CA签章上传，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在接到代理工作人员电话通知规定时间内澄清补正完毕，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请投标人在投标期间电话保持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则视同默认采购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4. 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定后，向招标人提交经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评定结果报告，并按评定办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5. 保密
     1. 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得向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过程无关的人员透露。
     2. 投标人对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施加影响的企图和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 授予合同
   1. 中标通知和合同授予
      1. 中标通知书：评定结果公告期间，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通过电汇、转账、银行或保险公司出具履约保函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3. 签订合同：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甲方直接签订合同,并经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证后生效。在有合理证据证明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承诺的内容不能实质响应的，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
      4. 招标文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 中标人不遵守投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内容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报监管部门查处，同时，采购人将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候选人。
      6. 签约后即为招标结束。投标文件一律不退。
2. 法律责任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 其他
   1. 为保证该招标项目功能及质量达到预期效果，中标供应商实际提供产品的参数由业主方委托第三方根据招标文件参数逐项审核，不符合要求的，中标供应商作虚假应标处理，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上缴国库，报监管部门查处及承担相应违约延期责任。
   2.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招标人。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打▲号指标为实质性要求，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投标；打★号指标为关键指标，“★”（除著作权外）投标时需提供国家认可的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未满足将视其负偏离；对于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重要技术参数条款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在“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中填写证明材料处于标书的第几页，未填写视同未满足作负偏离处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球型鹰眼 | 1.自带镜头，另配6个图像采集模块，可输出1路主视频图像和6路辅视频图像。可将辅视频图像进行无缝拼接，拼接后的辅视频图像：水平视场角为270°，垂直视场角为80°；  2.全景摄像机采用6个 1/1.8＂4MP CMOS，特写球型摄像机采用1个 1/1.8＂4MP CMOS； ★3.内置3个GPU芯片； 4.主视频图像：2560×1440@25fps，辅视频图像：8160×2400@25fps，其中主视频图像分辨力不小于1600线； ★5.主视频支持不小于40倍光学变倍，支持检测当前镜头指向方向与地平面夹角，并可根据夹角变化自动调整倍率； 6.支持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功能； 7.彩色：0.0003lux；黑白：0.0001lux； 8.支持宽动态不小于106dB； 9.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240°/S，云台定位精度为不大于0.1°。垂直手控速度不小于200°/S； 10.水平连续360°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 11.支持7路报警输入接口，2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1路音频输入，1路输出接口； 12.支持500个预置位，支持32条巡航扫描，每条巡航路径可设置16个预置点； 13.支持三码流输出，主码流球机摄像机通道支持输出2560×1440@25fps图像、全景通道支持输出8160×2400@25fps图像；第三码流球机摄像机通道支持输出1920×1080@25ps图像、全景通道支持输出4096×1200@25fps图像； 14.产品支持定位联动、自动跟踪、手动跟踪、混合跟踪功能，在辅视频图像中跟踪目标的灵敏度及时间可设；并且自动跟踪模式下，最多对60个目标进行检测并抓拍； 15.支持畸变调整功能，支持通过客户端对辅助视频图像的全景画面进行远，中，近3种畸变调整； 16.支持画面调整功能，支持通过客户端对辅助视频图像的全景画面进行上，下，左，右平移和三维空间旋转，进而调整视场画面； 17.支持人员密度功能，支持通过IE浏览器对辅助视频的全景画面设备不少于6个检测框，检测区域人数可通过OSD叠加的形式显示，并且可设置3个等级的人数，当检测框中的人数在3个等级之间变化时可触发报警。支持热度图叠加显示； 18.支持全景剪裁功能，支持对辅助图像的全景画面进行框选裁剪，只显示框选内的画面，且检测框可拖拽。剪裁分辨率根子据主码流，子码流和第三码流进行设置； 19.电源具有较强适应性，电源电压在DC36V±47%范围内变化时，摄像机可以正常工作； 20.具备较好防护性能和环境适应性，支持IP67，10KV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75℃； 21.红外灯开启时，样机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红外灯功率密度。红外夜视距离：可识别距离样机550m外人体轮廓； 22.支持快速聚集功能，分辨率设置为2560×1440@25fps，码率为2Mbps，可跟踪行人或机动车等移动目标并录像，单帧回放录像文件，每一帧清晰可见； 23.可对距设备100米处的人脸进行抓拍； 24.可通过IE浏览器设置8个场景进行人脸抓拍，可设置每个场景的布防时间； 25.当通过IE浏览器手动点击或框选预览画面中的人脸时，设备能通过PTZ转动将人脸置于画面中心，并对人脸进行抓拍； 26.可通过IE浏览器实时预览设备抓拍的人脸图片，并可在历史记录中存储不小于100张人脸抓拍图片； ★27.支持车辆拥堵检测功能；全景通道可对监控画面中多边形区域内的车辆拥堵情况进行检测，当车辆所占面积超过设定的阈值时，会产生拥堵报警提示，当拥堵报警持续时间超过设定阈值时，可抓拍图片；报警持续时间阈值可设定； 28.支持偏色矫正功能，可通过手动或自动方式对样机视频采集模块进行偏正矫正； 29.在全景通道中，可对距离样机至少700米处的不大于1.7米x0.5米的移动目标进行检测并联动细节通道进行跟踪； 3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100°。 | 台 | 5 |
| 2 | 立式人脸识别门禁一体机（带测温） | 1.采用10.1 英寸 LCD 触摸显示屏；屏幕支持多点触控操作，流明度不低于350cd/㎡；分辨率不小于600×1024，防破坏能力满足IK04 的要求；采用嵌入式Linux系统；采用双目宽动态相机，最大分辨率：1920×1080； 2.设备本地人脸库存储容量50000张，本地卡存储容量50000张，本地出入记录存储容量100000条； 3.设备采用热成像测温，分辨率应为 120\*160，支持热成像图像预览；支持垂直方向 0.3～2.0m 距离范围内非接触式自动人体测温； 4.设备应支持自动准确定位并检测人脸额头温度，无需用户配合。支持人员身份核验及测温，支持上传中心管理平台，实现一人一温一档记录；支持快速测温模式，不需要注册人员信息即应实现测温业务，并能配置开门授权； 5.设备测温精度为 0.1℃，测温误差≤±0.3℃，测温范围：30℃～45℃； 6.设备口罩佩戴监测功能：设备应支持口罩佩戴监测模式并提示未佩戴口罩，应能配置提醒模式、强制模式；提醒模式：未佩戴口罩时，应能做身份验证及考勤签到，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强制模式：未佩戴口罩时，应无法做身份验证，并提醒佩戴口罩；设备应支持佩戴口罩情况下的人脸识别功能； 7.设备具有丰富的硬件接口，应不少于以下硬件接口及能力：LAN 、 WIFI 双 网 络 ， 支 持 同 时 连 接（10M/100M/1000M 自适应）；RS485\*1；韦根\*1；USB\*1；喇叭扬声器；门锁I/O输出\*1； 门磁I/O输入\*1；报警I/O输出\*1；事件 I/O 输入\*2；PSAM\*1；红绿双色LED 状态灯提示结果输出接口；机械防拆开关\*1； 8.设备支持通过WEB进行设备信息查询;支持通过WEB进行用户信息管理;支持通过WEB进行设备时间管理;支持通过WEB进行系统维护;支持通过WEB进行安全操作管理;支持通过WEB进行人脸、指纹等技术参数配置;支持通过WEB进行图像参数配置； ★9.设备支持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正常实现人脸识别；人脸比对时间：＜175ms；人脸识别误识率≤0.01%的条件下，准确率应大于99.9%；支持防假体攻击功能，对视频、电子照片、打印照片中的人脸应不能进行人脸识别； 10.设备应支持人脸、二维码、密码识读和人证比对功能，对门的开启方式，卡（人脸、密码）的各种使用权限进行组合设置，实现不同场景的权限管理：（多重卡认证开门、多重卡+中心远程认证开门、多重卡+超级密码开门、多重卡+超级卡开门、首卡开门、超级权限开门、管理中心远程开门、APP 远程开门、室内机及管理机远程开门）；设备支持普通卡、来宾卡、胁迫卡、超级卡、残疾人卡、巡更卡、黑名单卡等多种类型用户权限设置；支持按时间分时段管控门禁权限，支持 255组时段计划管理，支持 1024 个假日计划管理；支持常开、常闭时段管理；支持反潜回（防尾随）功能； 11.设备支持多种人脸注册方式：设备本地人脸注册；本地U盘导入人员信息； 远程中心下发人脸；通过APP采集人脸并注册下发； 12.设备支持局域网、互联网环境的网络通信；支持选择无线网络通信传输方式；支持云平台通信，实现视频、对讲及权限管控功能；支持被 4 个客户端软件同时实时监听，在线状态下实时上传比对记录； 13.设备支持与平台或客户端、室内机、管理机、手机 APP 对讲功能；支持扩展电话网关功能；设备支持管理中心远程视频预览功能； 支持接入NVR设备，实现视频监控录像； 14.设备支持中心下发黑名单信息；支持本地黑名单信息比对；支持本地黑名单事件报警功能，报警信息能上传至平台；最大支持50000 个人脸黑名单比对； 15.设备支持不开启白光补光灯实现人脸识别；支持软硬件低功耗管理模式，设备运行功耗低于 8w； 16.设备具备以下报警功能：（当连续若干次在目标信息识读设备或管理/控制部分上实施错误操作时；当未使用授权的钥匙而强行通过出入口时；未经正常操作而使出入口开启时；出入口开启时间超过设定值时；设备被拆除时；胁迫码；黑名单卡刷卡时）；设备具有 2 路入侵探测接口，能联动报警输出；设备支持未授权人员刷人脸时，设备能支持抓拍图片并实时上报平台预警； 17.适用温度范围：-40℃至80℃；恒温湿热+40℃±2℃、RH93%、48h。 | 台 | 1 |
| 3 | 双目人脸摄像机 | 1.图像几何位置失真需≤5%； 2.需支持三码流技术，支持主码流1920x1080@25fps、第三码流3840x1080@25fps和子码流704x576@25fps输出； 3.最低照度彩色：0.001lx，黑白:0.0001lx，灰度等级不小于11级； 4.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20米； 5.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HighProfile编码能力； 6.需支持DC36V供电，且能在DC36V±25%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7.摄像机能够在-10~40摄氏度环境下稳定工作； 8.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200米网线进行传输，数据包丢包数不大于0.1%； 9.具有抗丢包（10%）处理能力； 10.当使用一个账户登录，密码输入错误达到5次时，该账户会被锁定一段时间； 11.设置密码时，需可以自动提示密码复杂度为高、中、低； 12.需支持本地SD卡存储，最大支持256G； 13.支持人脸侦测功能，可对经过设定区域的行人进行人脸检测，当检测到人脸后，可联动抓拍人脸图片给出报警提示； 14.支持人脸样本库维护功能，可通过浏览器或客户端批量导入人脸样本； 15.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功能，可根据外部不同场景和光照变化自动调节人脸区域曝光参数； 16.支持识别人脸性别、年龄段和是否戴眼镜； 17.需具有1个电源指示灯、1个运行状态灯、1个LINK状态灯、1路RS485、1路RS232、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路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1个SD卡卡槽； 18.设备工作状态时，支持空气放电9kV，接触放电7kV。 | 台 | 1 |
| 4 | 气动式升降柱 | 1.升降路桩柱体尺寸：升起后有效高度≥600mm；柱体壁厚≥10mm；直径≥219mm； ★2.运动柱体材质及表面处理：304不锈钢，表面拉丝处理(要求抗拉强度不小于500、屈服强度不小于400、断后伸展率不小于40%)； 3.可靠性：常温下，路障连续升降5000次无停机及故障产生，且升降灵活、到位准确； 4.浸水性能：路障阻挡主体在浸水状态下无漏电现象，且能正常升降； 5.工作原理：气动驱动； 6.工作温度：-30℃±2℃~至55℃±2℃； 7.阻挡性能：符合GA/T 1343-2016《防暴升降式阻车路障》中的B2碰撞车辆质量6800kg，碰撞速度65km/h，撞击能量1108kJ，侵入距离1.01~7米； 8.顶盖法兰强度：采用高强度金属制造，屈服强度不得小于450Mpa，抗拉强度不得小于500 Mpa； 9.控制方式：手控按钮盒+遥控器（遥控器上设置有保险开关）； ★10.运行速度：升降路桩具备快速弹出功能，同时支持常规速度，以满足日常使用需求及应急使用需求。常规速度：上升时间≤3s（速度：≥20cm/s）且可调节,下降：≤3 s（速度：≥20cm/s）且可调节；快速速度：升降路桩应具备快速弹出功能，弹出时间≤1s（速度：60cm/s）； 11.柱体工作电压：≤DC36V； 12.工作湿度：≤90%RH； 13.护圈：防滑面板与升降柱体之间应设置热塑D型聚氨酯缓冲垫圈，以避免地面面板刮花运动柱体表面，为防止护圈因温度变化导致护圈变形失去硬度并影响升降柱正常升降； 14.警示装置1：运动柱体顶部需设置LED警示灯带。上升下降运行过程中警示灯闪烁，其余时间常亮，柱体完全下降后，夜晚在远处即可明显观察到地面的警示灯光； 15.警示装置2：反光及警示要求：柱体表面内嵌反光膜宽度≥55 mm，反光膜外观质量、光度性能、色度性能应符合GB/T18833-2012且不低于Ⅳ类标准，夜间在微弱光环境下即可起到警示作用； 16.电磁阀防水等级：电磁阀内置于升降路桩内部，为了确保气管内、气缸内压缩空气的干燥性及电磁阀使用寿命，电磁阀必须做到防水，电磁阀防水等级≥IPX8； 17.驱动执行元件: 气缸,防护等级≥IP67。气缸是升降柱重要动力部件，在使用过程中，气缸不会漏气或变形； 18.传输制动介质: 车用级制动软管。 | 套 | 10 |
| 5 | 控制系统 | 1.工作电压：AC220V±10%，50Hz； 2.使用功率：控制系统功率≤750W； 3.空气压缩机要求：静音无油空气压缩机； 4.储气罐容量：≥38L； 5.工作噪音：≤60分贝； 6.控制系统外箱表面处理：防锈蚀或喷塑处理； 7.双重过滤装置：控制系统内设置双重过滤装置，有效过滤储气罐内输出的水分，油雾等杂质； 8.无线遥控器：1接收2发射，空旷地带，遥控距离≥100米； 9.自动排水装置：储气罐上应设置有自动排水装置，以排除空气压缩机工作时，所积聚的水分、杂质。无需人工操作，且免维护，每0.5小时至少进行 1次自动排污； 10.主板上带有显示屏，可以显示升降柱的状态、控制方式、操作的具体时间、日期、温度、品牌等参数，能自动记录并保存最近1000条的操作记录，并能通过专用数据线导出记录到电脑保存； ★11.主控系统具有温度检测功能：加装升降柱加热模块时，可根据设定的温度自动开启加热功能；控制柜内温度达到预设温度时，控制柜内散热系统会自动开启，同时主控系统的显示屏上显示温度。 | 套 | 2 |
| 6 | 人员聚集人脸识别摄像机 | 1.枪球一体摄像机由枪机、球机和扬声器组成； 2.枪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球机靶面尺寸不小于1/1.8英寸； 3.枪机内置镜头，焦距范围2.8-12mm； 4.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40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240mm； ★5.枪球一体机内置不少于2个GPU芯片，可输出不少于两路视频图像； 6.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 lx，黑白0.0001 lx； 7.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2560×1440、60帧/秒； 8.枪机红外灯开启时，可识别距设备不小于50米处的人体轮廓；枪机白光灯开启时，可识别距设备不小于30米处的人体轮廓； 9.球机红外距离不小于250米； 10.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控制枪机上/下/左/右运动，枪机水平旋转范围：-45°~45°，垂直旋转范围：-5°-30°； 11.球机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360°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90°； 12.设备具备布控黑名单功能，当悬挂黑名单中车牌的车辆经过设定区域时，可触发报警并进行水平360°跟踪，黑名单中可添加10000个车牌； 13.设备具备布控预置位功能，可通过布控预置位进行车辆布控操作，最多可设置8个布控预置位； 14.设备具备布控人脸库功能，可通过IE浏览器或客户端软件新建布控人脸库并可向指定布控人脸库中添加人脸图片，应支持最多10个布控人脸库，每个布控人脸库可存储最多15万张人脸图片； ★15.设备具备跟踪比对功能，当设定区域内行人人脸与布控人脸库中的人脸比对结果一致时，可触发报警并进行水平360°跟踪； 16.设备具备遮挡跟踪功能，当设备正在跟踪的人员全身被遮挡时，设备可保持跟踪状态并持续框选提示，若 4s以内被跟踪人员又出现在监控画面中，可重新开始进行水平360°跟踪； 17.设备具备布控接力跟踪功能，多台设备外接平台并布控成功后，当布控人脸和车牌目标经过监控区域内时，监控区域所属的设备应按照人脸和车牌目标经过顺序进行跟踪，并可通过平台持续显示视频图像； ★18.具备声光报警功能，在设定的检测区域内有报警事件触发时，可联动语音告警及白光灯闪烁； 19.具备智能行为分析功能，支持人员聚集、剧烈运动检测，支持行为分析触发后联动聚焦； 20.设备可对检测区域内不小于40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 21.具备自动标定功能，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枪机进行一键自动标定，实现枪机与球机之间检测区域的定位，标定点的数量不小于6个； 22.球机可抓拍距设备100米处的人脸，可抓拍距设备150米处的人体及车辆。 23.设备可设置8个人脸抓拍场景，可按照设置的布防时间实现各个场景之间的巡航，布防时间可设； 24.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25.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分类计数。 26.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对监视区域中的行人、非机动车和机动车的统计准确率不低于99%； 27.电压在DC36V±2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支持IP67。支持IK10防暴等级。 | 台 | 2 |
| 7 | 全局人脸摄像机 | 1.设备具有1个RJ45网络接口，可输出两路视频图像：通道1、通道2； 2.摄像机定焦镜头、变焦镜头靶面尺寸均不小于1/1.8英寸； ★3.内置不少于2个GPU芯片； 4.两路视频输出分别支持分辨率设置为2560x1440，帧率设置为25fps，分辨力不小于1500线； 5.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 ★6.设备一共有8个补光灯，其中特写摄像机的每个补光灯均包含红外补光模块和白光补光模块； 7.设备支持混合补光，可对红外灯及白光灯进行选择性开启； 8.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9.在设定的侦测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设备可联动开启白光灯并抓拍图像； 10.支持水平、垂直旋转，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240°/s，定位准确度不大于0.1°； 11.支持快速聚焦功能，设备对监控区域内的移动目标进行跟踪录像，录像通过单帧回放时应能保证每帧画面清晰稳定； 12.设备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可支持人脸、车牌的抠图及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13.设备应支持正面/侧面/背面行人的检测、跟踪、抓拍；应支持对骑自行车、骑三轮车、骑电动车、踩平衡车等非机动车的检测、跟踪、抓拍； 14.可在监控画面实时显示行人、车辆的信息； 15.设备支持看清80米处人体轮廓，并可生成人体小图； 16.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行人的属性，包括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是/否戴眼镜、是/否背包、是/否戴帽子； 17.支持检出两眼瞳距20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人脸检出率不小于99%，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不少于30张人脸图片，并支持面部跟踪； ★18.设备可对30米处的行人进行人脸抓拍，并可生成分辨率不小于110×120的人脸图片,图片中人脸两眼瞳距应≥40像素； 19.在距离设备30米处，人脸抓拍准确率不小于95%，人体抓拍准确率不小于95%； 20.通道1检测到且框出移动目标至通道2摄像机开始转动的时间不大于0.2秒； 21.支持本机存储功能，支持SD卡热插拔，SD卡最大支持256GB； 22.电压在DC36V±25%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70℃，支持IP67； 23.设备支持创建10个人脸库，可导入不少于15万张人脸图片； 24.设备支持对出现在监控场景内的人脸进行检测，并显示评分； 25.设备可将人体抓拍设置为正向人体抓拍和背向人体抓拍； 26.设备可将细节通道中抓拍的人脸图片和全景通道中的人体图片进行关联比对，可对同一目标进行双画面关联显示； 27.设备支持人脸抓拍去重功能，去重后在所有人脸抓拍图片中，同一人脸抓拍图的数量占比应≤1%； 28.设备可将车辆抓拍模式设置为不抓拍未悬挂车牌车辆； 29.设备细节画面支持快速聚焦，从聚焦开始到聚焦结束用时不超过0.01s。 | 台 | 2 |
| 8 | 智能警戒网络摄像机 | 1.具有400万像素 CMOS传感器； 2.内置GPU芯片； 3.内置麦克风和喇叭； 4.具有不小于1/1.8"靶面尺寸； 5.内置2颗白光补光灯； 6.最低照度彩色：0.0004 lx； 7.白天或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8.在2560x1440 @ 25fps下，清晰度不小于1400TVL； 9.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其中H.264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 10.信噪比不小于62dB； ★11.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10种，报警声级及报警次数可设置； 12.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 13.摄像机能够在-30~60摄氏度，湿度小于93%环境下稳定工作； 14.不低于IP67防尘防水等级； 15.需支持DC12V供电，且在不小于DC12V±30%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 16.设备工作状态时，支持空气放电9kV，接触放电7kV，通讯端口支持6kV峰值电压。 | 台 | 22 |
| 9 | 岗亭 | 规格3000mm\*3000mm\*3250mm；使用和外墙相同色系铝合金框架、玻璃立面定制，钢化玻璃需贴防爆膜. | 个 | 2 |
| 10 | 访客系统定制开发 | ★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预约迎客管理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著作权人公章。 | 项 | 1 |
| 11 | 人脸分析系统对接 | 实现无缝接入衢州市公安局视频应用一体化平台 | 项 | 1 |
| 12 | 人脸采集一体机 | 1.采用3.97英寸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800\*480； 2.采用200万双目摄像头，支持人脸采集，并具有照片视频防假功能； 3.内置发卡模块，符合ISO 14443 A/B标准，读卡频率13.56MHZ和125KHZ，支持读取 ID卡、Mifare卡、CPU卡、二三代身份证序列号，每人最多10张卡； 4.支持有线网络和无线WiFi传输，同时也支持USB口接入到客户端或平台； 5.支持白光和红外补光； 6.在设备端离线采集方式下，支持输入工号或刷卡开始进行采集； 7.支持2000人员数据存储，含2000 人脸图片、20000 张卡片信息； 8.设备配置后台可设置5个管理员，分超级管理员权限和普通管理员权限。 | 台 | 1 |
| 13 | 硬盘录像机 | 硬件规格： 3U标准机架式 2个HDMI，2个VGA,HDMI+VGA组内同源 16盘位，可满配8T、10T硬盘 2个千兆网口 2个USB2.0接口、1个USB3.0接口 1个eSATA接口 报警IO：16进8出 支持RAID0、1、5、10，支持全局热备盘 软件性能： 输入带宽：320M 32路H.264、H.265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16×1080P解码 支持H.265、H.264解码 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 台 | 1 |
| 14 | 6T企业级硬盘 | 6T,7200RPM,3.5寸,SATA | 块 | 10 |
| 15 | 8口千兆交换机 | 1.提供8个千兆电口； 2.支持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3ab标准； 3.千兆网络接入设计； 4.线速转发； 5.存储转发交换方式； 6.支持4200客户端管理； 7.支持云管APP管理。 | 台 | 12 |
| 16 | 16口千兆交换机 | 1.轻网管提供16个千兆电口； 2.支持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x、IEEE 802.3ab标准； 3.千兆网络接入设计； 4.线速转发； 5.存储转发交换方式； 6.支持iVMS-4200客户端管理； 7.支持云管APP管理； 8.支持安防网络拓扑管理、链路聚合、端口管理； 9.支持远程升级； 10.坚固式高强度金属外壳； 11.无风扇设计，高可靠性； | 台 | 2 |
| 17 | 千兆光收发器 | 1.4口千兆光纤收发器工业导轨式发送机； 2.光口：1个千兆光口；距离20公里； 3.SC口；单模单纤； 4.电口：1个千兆网口；3个百兆电口； 5.安装方式：工业导轨式。 | 对 | 13 |
| 18 | 门禁套件 | 门禁控制套件，包括：磁力锁、门禁电源、开门按钮等。 | 套 | 1 |
| 19 | 监控立杆 | 摄像机离地面不低于3.5米；立杆管径下端≥114mm，上端≥76mm，管壁厚度≥3mm；立杆接缝用电焊；支架表面处理工艺采用二次电镀（热镀锌）、静电喷塑加表面色漆；根据周边环境和实际情况选择不同的立杆类型和施工方式；含基础笼、混泥土浇筑。 | 根 | 1 |
| 20 | 不锈钢室外箱 | 304不锈钢室外箱，500\*400 | 个 | 11 |
| 21 | 光纤终端盒 | 斜口面板，单孔，乳白色；材料：所有塑料材料均采用ABS材质耐腐塑料；配有标签，满足UL 94V-0 防火等级，符合RoHS环保要求。 | 只 | 24 |
| 22 | 光纤耦合器 | LC双工光纤适配器模块，可支持单多模LC接口的端接，衰减小于0.3dB，兼容工作区面板及24口光纤配线架。 | 只 | 66 |
| 23 | 尾纤 | LC单模尾纤，OS2，单工，2米，配合单模光缆使用。 | 根 | 180 |
| 24 | 光纤熔接 | 配套 | 点 | 360 |
| 25 | 12芯光缆 | 室外12芯单模光缆，9/125μm，工作温度为-20~60℃，光缆结构:GYFTY，PE护套，衰减：1310nm≤0.4dB/km；1550nm≤0.4dB/km；芯核直径：9±2.5μm；包层直径：125±2μm。 | 米 | 930 |
| 26 | 网络线 | 国标全铜，六类 | 箱 | 13 |
| 27 | 电源线 | 国标全铜，RVV3\*2.5 | 米 | 980 |
| 28 | 电源线 | 国标全铜，RVV2\*1.5 | 米 | 2350 |
| 29 | PVC管 | PVC D25 | 米 | 937 |
| 30 | JDG管 | JDG D25 | 米 | 1530 |
| 31 | 配件辅材 | 所需全部配件辅材 | 批 | 1 |
| 33 | 系统集成 |  | 项 | 1 |

**备注：**▲**1**.**质保期至少三年。**

**第四章评标办法及开评标程序**

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名以及从“政采云专家库系统”随机抽取的4名专家（或从“政采云专家库系统”随机抽取的5名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询问、评估和比较。采购人代表由采购单位确定，代表采购单位负责对项目评审质量和结果的审查，但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2.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要求投标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澄清、询标内容通过电子CA签章上传，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在接到代理工作人员电话通知规定时间内澄清补正完毕，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请投标人在投标期间电话保持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则视同默认采购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2. **评标原则**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人得分由商务技术分和报价分合计组成,满分为100分。
   2. 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分合计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者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总分相同时，价格低者优先。
   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结合技术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部分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所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分值（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4. 中标结果公告期间，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
3. **注意事项**

[评标委员会](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539165.html)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http://lilun.caigou2003.com/recijiedu/2539165.html)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同时采购组织机构应将该情况报同级财政部门，并视情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1.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类型**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 | 投标报价  （30分） | 30 | 基准价为所有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报价高于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2.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也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2 | 商务技术分（70） | 案例 | 5 | 投标人2017年1月以来实施的类似政府采购项目,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的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3 | 项目组成员 | 4 | 项目组成员中同时具备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资格认证（PMP)证书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每位得2分，最高得4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单位为其交纳的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或网上电子件，否则不得分。 |
| 4 | 配置参数 | 14 |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4分；打“★”部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
| 5 | 技术方案 | 1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完整集成方案进行打分。  方案设计合理、技术先进、可靠、开放、实用、安全、经济、实际应用规模广、对客户需求理解准确的，得7-10分；方案设计基本合理、技术一般、基本实用、安全、实际应用规模一般、对客户需求理解基本准确的，得3-6分；方案设计欠缺、技术落后、安全性不稳定、实际应用规模小、对客户需求理解不准确的，得0-2分。 |
| 6 | 施工组织方案 | 1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总体部署方案、施工准备计划方案、施工及调试技术方案、确保施工质量方案、施工计划度表、工序流程及确保进度的组织方案、文明施工及安全施工方案等方面进行打分。  方案科学合理、安全严密、条理清晰、完善、重点突出、专业性强的得7-10分；方案基本合理、安全可行、具有一定条理、基本完善、专业性一般的得3-6分；方案不够合理、可操作性不强的得0-2分。 |
| 7 | 售后服务、维保方案 | 9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维保方案（包括保修年限，保修部件范围，保修、服务标准、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打分。  方案全面完善、配备合理、响应迅速、措施可行性强的得6-9分；方案基本完善、配备基本合理、响应时间及措施具有可行性的得3-6分；方案不够合理，可行性不强的得0-2分。 |
| 8 | 技术培训 | 8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内容、期限、形式和费用等方面进行打分。全面合理的得6-8分；基本合理的得3-5分；不够合理、明显欠缺的得0-2分。 |
| 9 | 软件使用演示 | 10 | 一：通过手机录屏演示：  1、实现访客预约功能：通过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实现外来访客预约、预约消息提醒、预约审核功能，在访客预约审核通过后可实现刷脸通行。（2分）  2、实现员工邀约功能：通过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实现员工邀约，邀约人员可查看邀约信息并进行信息录入，邀约成功后可实现刷脸通行。（2分）  3、实现新员工注册功能：通过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实现员工注册、员工注册审核，员工注册审核通过后可实现刷脸通行。（2分）  4、实现车辆预约功能：通过微信小程序/公众号实现车辆预约，预约后显示已预约的访客车辆通行记录，包括车牌号、被访人、进场时间、离场时间、状态等（2分）  二：通过电脑（支持Windows)演示摄像机拍摄：  实现保安通过手机实时音视频，利用WebRTC、HLS协议，点对点进行实时语音、视频通信，并将每件通信事件归档，可追溯，查阅历史音视频（2分）  注：演示视频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至313441833@qq.com,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收到的视频资料不予认可。 |

1. **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一个小时内。政采云上电子投标文件出现解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3）在系统上公开资格审查和商务技术评审结果；**

**（4）在系统上公开报价开标情况；**

**（5）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6）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第五章 合同（草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2021年 月 日 时00分在 进行的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1.货物名称：

2.技术参数：

3.数量：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整（￥ 元）人民币。

合同价格包括项目整体采购所需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规格、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1.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5%），项目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质保期和质量保证金**

1.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的约定：国家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没有规定的为 年，在质保期内，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因甲方原因、人为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的原因除外）。

2.质量保证金 元，由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回。

**九、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2.交货方式：乙方免费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完成。

3.交货地点：按采购单位要求。

**十、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1.付款方式：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所有系统整体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的约定：国家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没有规定的为三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三、验收**

*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免费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免差旅费、培训费等），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上述产生的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江山市财政局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经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鉴证、进行合同公示后生效。

4. 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鉴证方执一份。

甲方：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鉴证日期：

**第六章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1.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资格文件

1. 投标函

致：\_\_\_\_\_\_\_\_\_\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签字代表\_\_\_\_\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3.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争议。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_个日。

5.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江山市机关事务保障中心.：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授权（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并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邮政编码：

1. 供应商资格声明

1、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地 址：电 话：

成立和注册日期：

主管部门：

公司性质：

主要负责人：

职工人数：(其中:技术人员)

最近公司(企业)的主要财务情况（到**2019年12月31日**止）

注册资金：

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流动资产：

长期负债：

短期负债：

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

2、最近二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 份 总 额

2018年

2019年

3、最近二年与其他客户签订的较大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地 址 　时 间 　金额(人民币元)

4、供应商最近二年法律纠纷情况  
时间 案由 涉及金额 目前办理情况

5、有关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6、 （供应商名称）□符合□不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其他情况：

就我们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此证明文件。

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的印刷字体姓名：

授权代表的职务：

电话号和传真号：

公章：

* 1.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包含**

* + - 1. 投标人自评分表
      2. ▲详细的产品清单及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注明品牌型号及具体配置及产地）；
      3. ▲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投标人应按所投设备的实际参数填写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带“▲”的技术指标必须满足，否则视其投标无效）；
      4. 案例；
      5. 项目组成员；
      6. 配置参数；
      7. 技术方案；
      8. 施工组织方案；
      9. 售后服务、维保方案；
      10. 技术培训；
      11. 软件使用演示
      12. 涉及评分的其他材料及原件扫描件。

**1.投标人自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标准 | 自评依据 | 页码  范围 | 自评分 |
| 1 | 投标人2017年1月以来实施的类似政府采购项目,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  注：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的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  |
| 2 | 项目组成员中同时具备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资格认证（PMP)证书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每位得2分，最高得4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及投标单位为其交纳的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或网上电子件，否则不得分。 |  |  |  |
| 3 |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4分；打“★”部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  |  |  |

**2.详细的产品清单及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详细参数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页码 | 备 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书中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设备详细参数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从事专业年限 | 执业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相关证书扫描件及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或网上电子件本表附后。

* 1. 报价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交货期 |  | | | | |
| 质保期 |  | | | | |
| 投 标 总 价 | 大写： （小写：￥ ） | | | | |

**注：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的运输及安装、保险、装卸、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投标方在报价单中的提供的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固定不变，投标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小计（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注：格式可拓展**

**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如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须提供制造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周内，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其他附件：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与（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 2021年 月 日